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 
號2-3樓  
承辦單位：國中教育科  
承辦人：鄭孟荼  
電話：07-7995678#3038  
電子信箱：a0430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橋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133287270N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校長辦學檔案、特色及待解決問題處理方案

(55271289\_1133287270NA0C\_ATTCH33.pdf、55271289\_1133287270NA0C\_ATTCH3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校長遴選第一階段參與遴選  
校長之「校長辦學檔案」及貴校「特色及待解決問題處理  
方案」各1份，請貴校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高雄市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甄選儲訓遴及轉任作業  
要點」規定，請貴校將參與遴選校長之「校長辦學檔案」  
及貴校「特色及待解決問題處理方案」公告於學校網站。
- 二、本局訂於113年5月8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假三民國中召開  
國中校長遴選委員會第三次會議，請協助通知貴校浮動委  
員（教師代表及家長會代表）預留時間與會。
- 三、前開會議召開是日各校浮動委員出席時間，本局將另案函  
知。

正本：高雄市立橋頭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紙本)

